



大会

第五十六届会议

正式记录

第六十四次全体会议

2001年11月27日星期二上午10时举行
纽约

代理主席： 罗森塔尔先生 (危地马拉)

主席不在，副主席罗森塔尔先生(危地马拉)主持会议

上午10时10分开会

议程项目 125 (续)

联合国经费分摊比额表 (A/56/345/Add. 1)

代理主席 (以西班牙语发言)：我要通知各位成员，自文件 A/56/345 印发以来，塞舌尔已支付必要款项，将其欠款减至《宪章》第十九条规定的数额之下。

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适当地注意到这个情况？

就这样决定。

议程项目 34

必须终止美利坚合众国对古巴的经济、商业和金融封锁

秘书长的报告 (A/56/276 和 Add. 1)

决议草案 (A/56/L. 9)

哈斯米先生 (马来西亚) (以英语发言)：我们今天上午讨论的问题不仅对古巴而且对本组织其他会员国都具有重大意义，因为这将它们具有重大影响。自大会第四十七届会议以来，各会员国反对一个会员国使用单边贸易措施促使另一会员国实行政治改革。同样，大会于去年 11 月 9 日以本组织三分之

二以上会员国的赞成票通过了第 55/20 号决议，这说明绝大多数会员国希望终止这种政策。我们确信，在本届会议上，绝大多数会员国也将反对对古巴的单方面封锁。

我国代表团欢迎 A/56/276 号和 A/56/276/Add. 1 号文件所载秘书长报告。报告概述了 75 个会员国或国家集团以及联合国有关机关和机构的答复，几乎所有答复都要求立即终止单方面封锁古巴的措施。这显然体现了这样一个共同认识：境外实施本质上属于国内法的法律侵犯各国主权和合法利益，不符合《联合国宪章》的规定。

马来西亚仍然坚决反对对各国实施的一切形式经济、商业或金融制裁或封锁，因为这违背本组织《宪章》的精神。因此，我国对持续对古巴实施胁迫性经济、商业和金融封锁的单方面政策感到关注。除其他事项外，各项法律、特别是 1996 年“赫尔姆斯—伯顿法案”的意图是限制古巴获得市场、资本、技术和投资的机会，以对古巴施加压力，迫使它改变政治和经济制度及取向，实施这些法律就是公然违反国际法、《联合国宪章》、世界贸易组织和许多大会决议的各项原则。这种行为具有歧视性，破坏国家主权平等原则，侵犯基本人权。

对古巴的经济封锁不仅违反国际法，而且正如各项报告所证实，这侵犯了古巴人民不分年龄、性别、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 (C-178)。更正将在届会结束后编成一份单一的更正印发。

种族、宗教信仰、社会地位或政治意识形态获得生活、福祉和发展的权利。封锁造成了巨大经济破坏，加重了古巴人民的苦难。

美国坚定地支持自由贸易，支持在尊重国际法各项准则和原则基础上建立国与国之间的关系，美国应该重新考虑它对古巴采取的整体政策，将孤立其弱小邻国的政策转变为对话和通融政策。这种做法将符合我们在联合国宣布 2001 年为联合国不同文明之间对话年时发起的进程。显然，今后的方向是，不同国家和不同文明之间进行对话和接触，而不是孤立和对峙。

我们热切希望，本着时代的新精神，在全球化日益深入和各国相互依赖日益加深之际，美国将能够改变其古巴政策，使其更加务实，并且新的基础上与其邻国建立关系。

马来西亚欢迎在这方面出现的某些积极发展，例如，最近采取了若干措施，允许一些美国公司在人道基础上向古巴提供医药和粮食。这确实是朝着正确方向迈出的积极的一步。但是，与国际社会其他成员一样，马来西亚希望尽早完全取消封锁。

马来西亚再次重申，它坚决遵守国家主权平等、不干涉他国内政、国际贸易和航行自由等基本原则。我们敦促国际社会继续努力，促进终止对古巴的单方面经济、商业和金融封锁。为了支持国际法各项原则和《联合国宪章》，为了促进贸易自由，马来西亚将一如往年类似决议草案中所做的那样，对 A/56/L.9 号决议草案投赞成票。

内贾德·侯赛尼安先生（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以英语发言**）：首先，我谨表示，我国代表团赞赏秘书长就这个议程项目向大会提出的报告（A/56/276 和 Add. 1）。该报告汇编了各国政府、联合国系统各基金、方案、机关和机构的广泛意见，非常宝贵。正如报告所指出，各会员国在答复中提出的中心问题是《联合国宪章》各项原则和宗旨，这是整个事项的核心问题。

大会了解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政府对美国针对古巴的经济、商业和财政禁运的观点以及结束这种禁运

的必要性的观点，并且为了我们眼前的目的，这些观点已经列入审议中的报告。但是，我谨借此机会强调我们观点的主旨，并提请注意这个问题的不同方面。

对古巴实行的经济、商业和财政禁运违反了国际关系的所有法律和原则、《联合国宪章》的条款以及管理国际贸易的法律和相关的公约。大会在座的各位尽管有分歧，看来在原则上同意，促进国际合作与各国间的友好关系以及加强我们对《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以及国际法的承诺是创建本世界组织的最基本和根本的目的。我们也可以集体同意，尊重各国主权平等、不干涉别国内政、和平解决争端和其他管理国际关系的有关准则是联合国的主要目标并应当得到适当的遵守。另外，国际社会现在比以往更加需要理解，为了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并实现发展就必须通过平等、相互尊重和促进区域和全球一级的友好国际关系为基础的和平对话与谈判解决紧张关系。千年首脑会议的最后结果应当在这方面生动地提醒我们大家这些原则。

在促进有利于加强建设性对话和真正的合作与伙伴关系的国际环境的总的全球框架内，诉诸单方面的强制性经济措施是一种反常现象，因此是不可接受的。事实上，有许多国际法原则和准则禁止这样做，除其他外，包括《世界人权宣言》、《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国际公约》、《消除饥饿和营养不良世界宣言》、《不容干涉各国内政和保护各国独立和主权宣言》，以及《关于各国建立友好关系和合作的国际法原则宣言》。

人们还感到失望和关切的是，这种做法和措施并没有随着时间的推移而减少，反而有了增加。国际社会基本上同意，这种政策和措施严重阻碍了贸易和资金的自由流通、限制各国获得必要的发展手段，特别是财政资源，从而阻碍了尤其是在分区域和区域一级的各级水平上的经济合作与发展。因此，为了消除这种消极影响，所有国家都有责任不采取这种措施和行动。另外，国际社会必须拒绝颁布和实施单方面的行动、法律和条例，其治外法权影响对其他国家的主权和经济、商业和财政利益产生了不利的影

管辖范围内的实体或个人的合法利益产生了不利影响。除了其对经济合作与发展的不利影响之外，这种措施和行动也对受制裁国家的社会和人道主义活动产生了负面影响，从而阻碍了受制裁人民充分享受人权。

各位完全了解，在几乎联合国的所有有关财政和商业问题的决议和决定以及整个联合国系统的高级会议的有关最后宣言和结论中都强调迫切需要建立一个公平、可靠、非歧视性的国际经济制度和一个可预见的多边贸易制度。本大会以及其他有关的多边和国际组织也年复一年以协商一致意见认为，需要有一个良好和有利的国际经济和财政环境和积极的投资气氛，协助发展中国家有意义地加入国际贸易和财政制度并进行交往。除其他外，这些集体决定和宣言还要求所有国家取消可能阻碍自由国际贸易与金融交易的措施。在联合国内部的一些高级会议上，会员国重申并再次保证要捍卫和加强多边贸易制度，以促进所有国家和人民的经济和社会进步。

在提到这些重要问题时，我也谨提请本机构注意管理作为国际社会成员的各国间关系的另一项商定的首要原则。我们都必须尊重每个国家具有选择其政治、经济、社会和文化制度的不可否认的权利的原则，不受其他国家的任何形式的干预。因为，以任何形式采取单方面强制性措施的最终目的是要在受制裁的国家制造政治和经济困难和动乱，同国际社会几乎所有其他成员一样，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赞成完全取消和消除针对古巴的经济和贸易禁运，并相信，应当以和平手段解决国家间的分歧。

我们强调任何经济禁运的不同的负面影响，承认古巴由于这一禁运所遭遇的经济、社会 and 财政困难和面临的挑战，我国代表团同 77 国集团其他成员一道认为，经济制裁达不到任何目的，只不过是维持两个邻国之间的紧张关系并延长古巴人民的痛苦。我国代表团谨再次对大会希望采取的任何步骤表示支持，以便以和平手段并根据《关于各国建立友好关系和合作的国际原则宣言》，解决审议中的问题。因此，我国代表团将对本议程项目下的决议草案投赞成票。

恩德洛武女士（南非）（**以英语发言**）：今天，我们再次审议项目 34：“必须终止美利坚合众国对古巴的经济、商业和金融封锁”。我们在此重申我们对人人享有更美好的世界深信不疑——在这个世界，各国可以和平共处，指导所有文明国家的国际法得到遵守。

国际社会多次和一贯地要求解除这种封锁。我们同意这是应当做的事情。40 多年来，古巴人民因这种残忍的单方面封锁而深受其害。这种封锁的悲剧性在于，它继续给古巴人民带来无限痛苦。古巴的男人、妇女和儿童的日常生活受到超出它们控制的政策严重影响。因此，难怪这里的绝大多数会员国都支持我们面前的决议草案，我们在此对这种理智的声音表示支持。

去年 4 月在卡塔赫纳举行的第十三次不结盟运动部长级会议上，曾呼吁美国政府：

“终止对古巴的经济、商业和金融封锁，这种封锁是单方面的，违背《联合国宪章》和国际法，违背睦邻关系原则，此外给古巴人民带来巨大的物质损失和经济损害。”

部长们还进一步表示：

“他们十分关切这种治外法权性质的对古巴封锁日益扩大范围和旨在加强这种封锁的不断出台的新的立法措施。”

最近于 2001 年 11 月 14 日在纽约这里召开的不结盟运动外交部长和代表团团长会议重复表达了这些观点。在公报中，部长们谴责：

“某些国家持续采取治外法权措施和立法，对某些发展中国家实施单方面胁迫性经济措施，以便阻止这些国家按照完全自由的意愿决定自己的政治、经济和社会制度的权利。我们呼吁所有国家不要承认单方面的治外法律……因为这些措施和立法威胁国家主权、对其社会 and 经济发展造成不利影响，并违背国际法、《联合国宪章》的原则和宗旨、关于国家间和平关系的规范和原则和议定的多边贸易体系的原则。”

我国代表团充分赞成在首脑会议和不结盟运动部长级会议上所表达的意见。我们呼吁所有国家拒绝对古巴实施的单方面治外法权，因为它们与指导所有文明国家的国际法形成鲜明的对照。《联合国宪章》载有《宪章》所有签署国必须坚持的设想、任务、原则和义务。其中特别包括所有会员国平等和不干预和不干涉其他国家的内政。自由进行国际贸易是许多国际法律文书的组成部分。

南非认为，美利坚合众国继续对古巴共和国实施经济、商业和金融封锁，是在公然违反国家主权平等和不干预和不干涉古巴内政的原则。我们以这些基本的国际行为规范为指导，坚持原则，支持必须消除作为政治和经济强迫手段的胁迫性经济措施。

除其他以外，按照联合国以前有关本项目的决议，南非认为建设性的对话可以促进相互信任和理解，并促使两国实现和谐及和平共处。南非再次支持大会在本项目下审议该决议草案。我们认为，这是我们最低限能够为古巴人民做的事情。

纳瓦雷特先生（墨西哥）（**以西班牙语发言**）：《联合国宪章》和国际法的原则构成墨西哥与其他国家间关系的基础，正如我国政治宪法所规定的那样。

抱着这种深深的信念和历史感，我国一贯拒绝在国际关系中单方面实施胁迫性措施。我们曾在许多场合表示拒绝非由安全理事会或大会实施的任何政治或经济制裁。

我们也多次表示拒绝对古巴的经济、商业和金融封锁，支持大会关于必须终止这种封锁的所有决议。

墨西哥支持所有国家按照人民的意愿选择自己的经济制度以及自己的政治、社会和文化制度的不可剥夺的权利。

正因为这样，我国没有颁布或实施过任何具有域外范围的法律规定。在所谓的赫尔姆斯—伯顿法案被颁布之前，墨西哥政府曾断言该文书违背国际法规范。我们的立场得到美洲法律委员会 1996 年 6 月 4 日的意见的支持。

为了消除其他国家的治外法权措施对墨西哥对外贸易潜在的不利影响，我国政府颁布一项保护贸易和撤销违背国际法的外国法律的法律。

我们墨西哥与古巴共和国保持友好和相互尊重的关系。我们对该国实施不歧视的贸易政策，并拒绝损害使我们联系在一起的经济关系的企图。

墨西哥政府通过国家外贸银行向古巴提供了各种形式的财政援助。它目前正在通过谈判达成一项财政文书。我们希望，将能通过这个文书增加我们的双边商务交流。自从 2001 年 5 月 30 日以来，两国已经在利用一项对等的投资促进和保护协定。

必须结束对古巴的禁运。墨西哥对经济、商务和财政封锁给古巴人民造成的消极影响感到遗憾。在过去九年中，大会绝大多数会员国呼吁会员国避免通过和实行治外法律与措施。今天，它将第十次这样做。根据我们的不变原则立场，墨西哥代表团将投票赞成文件 A/56/L.9 中的决议草案。

迈克达德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以阿拉伯语发言**）：这是将该项目列入大会议程中的第十年，对结束对古巴的禁运的国际支持继续增加。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曾希望，到现在，导致将本项目列入议程的情况已经改变，美国对古巴实行的禁运将不复存在。《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明确重申各国人民有权对其本国领土行使主权并有义务不干涉其他国家的内政。我们期待着联合国所有会员国，特别是大国尊重《联合国宪章》，因为《宪章》是本组织的宪法。确实，对《宪章》的遵守是本国际组织及其国际活动的基石。因此，单方面的对一个单一的会员国实行强制性治外经济和商业措施是对这个国家的自由的侵犯，并违反了《宪章》和制约国家之间经济关系的规则。

自从大约四十年之前实行禁运以来，古巴遭受了许多不良影响——经济、社会和政治影响。禁运特别严重地影响了儿童、老年人和社会的其他脆弱阶层。禁运还影响了古巴人民为实现进步和繁荣而作出的不懈努力。国际社会日益关切古巴人民所遭受的痛苦：现在是结束这个问题的时候了。

我国代表团对以下事实表示赞赏：古巴已表示它愿意进行对话以结束禁运。如果要在相互尊重有关国家的主权和权利的基础上解决双方之间的争端，就必须进行对话。根据《宪章》的原则和宗旨以及睦邻原则，各国不能干涉其他国家的内政。我国代表团认为，美国与古巴之间关系的正常化符合两国的利益。

我们重申，所有人民都有权根据国际法选择自身的政治、经济、社会和文化制度。国际社会对结束对古巴进行的禁运表示了越来越大的支持。必须尊重所有国家的经济、文化和政治选择。在这方面，我想提到不结盟运动国家在哥伦比亚卡塔赫纳通过的部长宣言。该宣言呼吁结束对古巴的禁运，因为它违反了《宪章》和国际法的规定以及睦邻原则。我还想提及发展中国家继 77 国集团和中国在哈瓦那举行的南方首脑会议之后缔结的协定，其中断然反对任何国家对另一个国家实行治外或强制性措施或法律，无论是经济性的还是其他形式的。首脑会议重申了以下事实：这种措施对目标国家的发展造成消极影响。发展中国家发出了一项紧急呼吁，要求结束对古巴的禁运。

国际社会已反复重申，必须结束对古巴实行的单方面措施。美国由于通过《赫尔姆斯-伯顿法案》而进一步扩大了对古巴的禁运。该法案还侵犯了与古巴有关系的国家的主权，从而违反了各国主权平等的原则。经验表明，制裁往往对平民人口造成消极影响，并造成目标国家的巨大物质和经济损失。这就是为什么我国代表团希望，将取消对古巴的禁运，美国将听取国际社会的声音。

基于以上不动摇原则，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将象我们在过去九年中所做的那样投票赞成大会面前在文件 A/56/L.9 中的决议草案。

基迪昆先生（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以法语发言**）：现在太久时间已来，美利坚合众国对古巴共和国实行经济、财政和贸易封锁，诚然这对哪一方都不利；正相反，这一封锁只是维持了这两个国家之间现存的紧张关系，为古巴人民造成巨大的痛苦。

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认为，这些歧视性的贸易做法和在领土外实施国内法律违反了《联合国宪章》的各项原则与目标，违背了这一历史时代各国之间普遍存在的合作与对话精神。按照大会第 47/19、48/16、49/9、50/10、51/17、52/10、53/4、54/21 和第 55/20 号决议，我国既未颁布也未实施任何其域外影响会影响其它国家的主权和贸易与导航自由的法律、条例或措施。

每一国家根据其具体情况均有权利选择自己的社会制度和发展模式，没有哪一个国家有权干涉别国的内部事务。此外，各国的主权平等即通过和平方式解决争端——即对话与谈判——应该是指导国际关系的准则。在这个基础上，国际社会应该在其权利范围内竭尽全力创造有利的经济环境，为所有国家其中包括古巴共和国提供受惠于国际财政与贸易制度的平等机会。

我们都意识到对古巴的封锁进行得太久了，应该是结束封锁的时候了，我们不能惩罚一个民族，整个一个民族——古巴人民没有犯罪。我国代表团正是本着这种精神同前些年一样，投票赞成古巴共和国提交的包含在 A/56/L.9 文件中的决议草案。

代理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请古巴代表介绍第 A/56/L.9 号决议草案。

佩雷斯·罗克先生（古巴）（**以西班牙语发言**）：最近几天一些奇怪的消息传遍世界，美国政府 40 多年以来首次特别授权许可向古巴销售某些数额的食品、药物和生产性原材料。古巴仅这一次就将向美国供应商直接以美元支付购货。但是，无法安排古巴船只从美国港口运走货物，对古巴的封锁带来的法律限制网如此复杂，甚至两国政府共同的善意都无法克服这种障碍，美国或第三国家的船只将负责运作。

美国政府于 11 月 7 日对古巴人民在米歇尔飓风经过古巴领土时所遭受的巨大破坏表示深切的悲痛与关切，并宣布愿意立即评析古巴对援助的需要，以提供可能的人道主义协助。这一非同寻常的表示得到古巴应有的赞扬，两国之间 40 多年紧张关系中还没有发生过这种情况。

古巴作出回应，在这一特殊的情况下请求美国政府允许古巴国营公司迅速从美国购买某些数量的食品、药物和生产用原材料，以尽快补足该国的库存，以备今后自然灾害之需。古巴还请求核准以现金支付这些物资——以美国或其它任何硬通货——并使用古巴船只运走这些物资，因为这对古巴来说将是最实际、迅速而有效的选择。这些外交方面的交流同过去许多其它事项不一样，没有紧张，更重要的是，这些交流以责任感与合作精神为特征。

这提出一个问题：对世界其它国家来说，简单而普通的交易为什么需要如此多的特殊谈判？为什么古巴从美国为儿童购买红霉素、维生素 A、氯化可的松、大米或奶粉需要如此繁多的特别手续？多年以来，是如何创立出这样一个细致完全密封式的体系使整个一国人民无法获得必要的食物和药物、技术和零件、医疗设备和科学信息？有谁能够解释——在道德、国际法和正义的基础上——何以如此着迷地维护美国对古巴四十多年以来所实行的经济、财政和贸易封锁？

但是，现在我们看到古巴至少有一次能够从美国购买物品，这是否显示封锁的结束？不，封锁没有结束，本大会不应犯下把这次例外当作常规的错误。这是否标志着封锁结束的开始？我不敢肯定这么说，对于有些政治家来说，常识有时也是难以琢磨的。

古巴是否愿意在这种条件下再买？这虽然可取，但基本上不可能。正如我们曾指出，无法想象一个国家在没有正常贸易关系的情况下从美国购买货物，同时它却不能向美国出售它自己的商品与服务。只有在那些特殊和非常的情况下，我们才能这样做——即没有任何的对等贸易，克服荒唐的障碍，寻求办法避开目前禁止与美国之间关系与贸易的无数法律和规定。这两个国家之间今后不可能有正常的贸易关系，除非美国取消对古巴不合时代的封锁。

古巴想不想结束封锁？想。这一封锁是今天古巴经济发展的主要障碍，是数百万古巴人的痛苦与困难的原因。古巴想不想同美国重新建立正常和相互尊重

的关系？想，而且愿意这样做。古巴并不心怀徒劳的仇恨或希望报仇。我们是一个崇高的人民，有政治文化，我们认为无数美国公民和生活在美国的大多数古巴人也是这种无理封锁的受害者。

为了取消封锁，古巴是否愿意作出影响古巴原则的让步？不，一千个不。我们懂得独立的代价；我们已经为此奋斗了 130 年。我们已经尝到了自由的甜头，世界上任何力量也不能使我们放弃自由。

取消封锁和结束对古巴的经济战将需要美国政府作出下列决定。

首先是取消赫尔姆斯-伯顿法，其中有许多对古巴的咄咄逼人的措施，包括严惩同古巴做生意的第三国人员。我们知道一些这种经商人员，他们和他们的家属已被拒绝前往美国的签证，但是他们仍然有尊严地保持他们同古巴的关系。

美国还必须决定取消托里切利法，其中规定的措施包括禁止已停靠古巴港口的第三国船只进入美国港口。该法不准设在第三国的美国公司附属机构出售商品给古巴——直到 1992 年，我国曾每年从这些公司采购约七亿美元的货物，特别是食品和药物。

美国必须取消一条荒唐的禁令，即美国从任何国家进口的商品中不准包含任何的古巴原料。那有道理要求日本汽车制造商为了向美国出口，必须证明它所用的钢材中没有古巴的镍？那有道理要求加拿大焦糖生产商在产品中不能有古巴糖？

美国必须停止美国大使馆和机构今天在全世界各地穷追猛打，极力封杀同古巴的任何潜在商机和古巴打入新市场或获得信贷的任何努力。

美国必须让古巴进入美国和国际的金融体系。如果古巴能够申请国际和区域金融机构 1997 至 2000 年间对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 530 亿美元的贷款，古巴应能得到约 12 亿美元的贷款，其条件远比古巴现在能得到的条件优越不可相比。

美国必须让古巴在其对外交易中使用美元，不仅对美国公司，而且对设在第三国的公司——目前的封

锁规定禁止我们这样做。其结果，古巴被迫不断交换外汇，进而因为汇率浮动而蒙受损失。

美国必须让古巴象其他国家一样，在美国市场上自由购买。这能高达每年 10 亿美元，如果古巴目前的进口量仅四分之一从美国进口，而且会价格更好、运费和保险费节省可观，运输更加方便。

美国必须让古巴象其他国家一样向美国市场自由出口。这将不仅有益于古巴，让古巴进入一个新市场，而且也将使美国人民能够得到古巴产品——如我国有名的古巴雪茄烟或世界上独一无二的流行性脑脊膜炎预防针。

美国必须允许美国公民来古巴自由旅游。这将使古巴能接受不少于 150 万名来访旅游者，他们也将有机会旅游世界上最安全和最好客的国家之一。

美国必须归还在美国银行中被冻结的古巴资产，其中一部分已经被任意偷走。

美国必须授权美国公司在古巴投资，它们将在古巴得到与其他外国投资者一样的无歧视性待遇和古巴立法规定的一切保障。

美国必须根据有关知识产权的国际立法，在美国国内建立保护古巴商标和专利的规定。如果这样，就不会再发生象一家美国公司盗用哈瓦那俱乐部牌朗姆酒商标的不诚实行为。

美国必须取消防止居住在美国的古巴人自由前往古巴和在财政上帮助他们在古巴岛上的亲属的现行歧视性政策。古巴人是在美国唯一受这些措施约束的移民群体。

最后一项是与古巴谈判一项公正和体面地安排，以便对古巴革命第一年作为国家社会经济发展必不可少的主权步骤被国有化的近 6 000 家/位美国公司和公民的财产进行赔偿。事实上封锁阻碍了美国公民获得有关赔偿。古巴意识到他们的权利，愿意达成一项协定，这一协定将考虑到封锁给我们国家带来的难以承受着经济和人道方面的困难处境。

结束十届美国政府四十多年里对古巴残酷实施的侵略政策以及建立我们两国之间的正常关系需要美国政府作出以下的决定。

第一项决定是废除《古巴调整法》，它造成了包括儿童在内的数千名非法移民的死亡。最近一次悲剧发生在上周。一项走私外国人口的行动最终造成了一艘从迈阿密起航并非法接应了一批来自古巴沿海的非法移民的船只失事，悲惨地造成了包括许多儿童在内的 30 多人死亡。在这样的时刻，当美国正在加快步伐保护其边界时，其拒绝帮助管制我们两国之间的移民运输将是令人迷惑不解地相矛盾的。古巴建议美国大力扩大目前正在实施的移民协定，并正在等待答复。

第二项决定是与古巴合作打击毒品贩运。目前在这一领域的合作十分有限。古巴提议大力加强这方面的合作，包括签署一项反毒品协定，并正在等待美国的答复。

第三项决定是结束对古巴的非法电视和电台广播。美国政府怎么可以批准拨出近 4 亿美元用于这一颠覆性的节目，怂恿迈阿密的极端主义少数民族从这一资助中捞取好处，而不是例如将这笔钱用于该国贫困社区的公立学校的计算机上？

第四项决定是结束肆意将古巴列入美国国务院的支持恐怖主义国家的名单。这一行动使古巴人民义愤填膺，正如大家所知道的那样，古巴人民一直是无数有组织和有资助的恐怖主义行动的受害者，而它们在美国领土上没有受到任何惩罚。

第五项决定是结束甚至涉及利用美国联邦预算的大量金钱煽动古巴境内颠覆活动的图谋，并结束在国际机构对我们国家诽谤和施加压力的有组织活动，并结束对在迈阿密开展反古恐怖主义活动的恐怖主义团体有罪不罚的现象。

最后一项决定是放弃违反古巴人民的主权意愿继续占领关塔那摩海军基地的领土。尽管目前已存在着联合国和古巴军人之间的尊重与合作的关系，它甚

至预示着我们国家之间今后正式关系的潜力，尽管古巴青年人遭到来自这一基地的谋杀已经有若干年，古巴并没有放弃有朝一日通过政治与和平手段重新获得对这一领土行使主权的权利。如果这种情况发生，它将标志着古巴与美国之间关系的痛苦篇章的结束。

必须取消美国对古巴所实施的封锁。不能无视大会是 1992 年以来始终如一通过的决议。

封锁是非法的。它违反了《联合国宪章》。它影响了国际贸易和航行自由。它对来自第三国的商人实施了制裁，这是悍然的治外法权行为。

封锁无论是从道义上讲还是从法律上讲都是站不住脚的。它违反了日内瓦四公约。它剥夺了古巴人民取得食品和医药的权利，即使在战争时期国际法对此也是加以禁止的。

封锁在美国并没有获得大多数人的支持。在美国的参议院和众议院中，显然已经一致赞同改变这一政策。媒体、教会、商界和普通公民日益提出疑问，为什么一个对美国没有构成任何威胁，并没有自认为是美国人民的敌人的国家会受到像敌人一样的对待。

封锁破坏了美国人民的权利，满足了一小部分肆无忌惮的人的利益，他们一直在放手对古巴人民实施暴力和恐怖主义。

封锁破坏了在美国生活的古巴人的权利。它妨碍他们与其在古巴的家人保持正常关系。

封锁给古巴造成了 700 多亿美元的经济损失，更不用说我国人民在 40 多年的武装入侵、破坏活动和恐怖主义活动中遭受了更大数额的人员伤亡和经济损失，对此我国将公正地提出赔偿要求。

封锁受到了国际社会的抵制。去年，大会已经连续九次要求取消对古巴的封锁，167 个国家对该决议投了赞成票。

封锁最严重地破坏了古巴人民的人权。

维持封锁是出于美国国内政策的需要。这就是说，一小部分要求继续实行封锁的人影响着选举，并

使用其金钱和投票权反对这种变革。据说这就是美国的政治运作情况，这就是不得不接受的规则。我要问的是，这些理由是否真能够成为通过饥饿和疾病迫使整个古巴人民投降的依据？

如果有人将这些话解释为悲叹，那就错了。如果有人将我们宽大为怀混同于软弱，那就错了。如果有人认为可以迫使古巴人民投降，那就错了。如果有人认为古巴人民愿意放弃自己的独立和自由，那就错了。如果有人认为我们古巴人将放弃我们已经实现的社会正义，那就错了。

我以古巴人民的名义，以国际法的名义，以理智和正义的名义，请大会再次对有效结束美国对古巴的经济、商业和金融封锁表示支持。

沈国放先生（中国）：联大已经连续九年通过决议，呼吁所有国家遵守《联合国宪章》和国际法准则，敦促各国避免实施损及第三国合法权益的法律和措施。但是令人遗憾的是，国际社会的正义呼吁并没有得到响应，联大有关决议依然没有得到执行。

美国对古巴实行经济、商业和金融的封锁已经有几十年了，这除了使两个邻国间的关系持续高度紧张以外，毫无用处。封锁和制裁给古巴人民实现经济、社会发展的努力和改革进程带来了很大的困难；严重影响了古巴政府消除贫困和提高人民生活水平的努力；尤其给古巴的妇女儿童带来了巨大的痛苦，这是对他们人权的侵犯。美国单方面的行动还影响了许多国家同古巴正常的经贸往来，严重侵犯了它们的合法权益。这种现象应该立即加以中止。

中国政府一向主张应该充分地尊重主权平等、不干涉他国内政以及其他有关的国际关系准则。每一个国家有权根据本国的国情选择自己的社会制度和发展模式，任何其他国家无权干涉。借口对别国实行经济、商业和金融的封锁，以迫使其放弃自主选择发展模式甚至推翻其政府的做法，违背了《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也违反了国际关系的准则。

从各国向联合国秘书长作出的反应以及许多国家的发言可以看出，国际社会强烈希望有关国家放弃经济封锁的过时做法，接触而不是孤立，对话而不是对抗，通过建设性对话和谈判解决国家与国家之间的争端。

为早日结束古巴人民所承受的苦难，使古巴和其他国家之间正常的经贸往来不受干扰，我们希望美国政府能够采取顺应时代潮流的建设性行动，执行联合国有关的决议，全面取消对古巴的经济、商业和金融的封锁。

我们支持古巴在这个议题下提出的决议草案 A/56/L.9。

阿尔卡莱先生（委内瑞拉）（**以西班牙语发言**）：委内瑞拉一贯而且一再通过双边方式以及在国际论坛上，特别是在联合国，表示不再通过和实行具有法外后果、损害国家主权的法律。我们再次关切地注意到，惩罚性措施在继续得到实行，这违反了国际法原则及国家间和平共处的准则。

我国代表团支持大会审议这一项目；这是非常重要的，因为从政治、经济和国际法方面讲，此种措施对国家具有消极影响。单方面采取措施，如 1996 年以来对古巴人民实行的单方面措施，显然有背于我们这个时代的现实，因为在这时代，自由市场准入和加强一体化进程是推动世界经济的全球化的基本要素。在这种情况下，委内瑞拉代表团重申废弃这些单方面措施的实行，因为它们侵犯了国家主权，影响了第三管辖下的实体和公民的合法利益，妨碍了贸易和航行自由，损害了世界贸易组织确定的贸易准则。

委内瑞拉代表团赞同美洲国家组织、里约集团、不结盟运动、15 国集团和 77 国集团通过的有关宣言，以及最近几天前，即 11 月 23 日和 24 日在秘鲁举行的第十一次伊比利亚-美洲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会议通过的《利马宣言》。在该次会议上，各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宣布，

“我们重申我们积极废弃由国家实行的违反国际法和构成对第三国实施本国法律和条例之企

图的任何做法。在这方面，我们呼吁美利坚合众国政府根据联合国大会有关决议，停止实行《赫尔姆斯-伯顿法案》。”

委内瑞拉代表团认为，对古巴共和国的经济、商业和金融封锁，违反了国际法和自决原则，也违背了人们实现充分人类发展与福祉的合法愿望。

我国希望结束对古巴人民的封锁，我所提到的以上措施的实行，给他们带来的是痛苦，而且也不符合国际合法性框架。我们认为通过对话与合作，是在相互尊重、信任和独立的基础上为促进基本自由与民主作出努力的。

古巴外交部长刚才向我们解释了美国和古巴所采取的决定。这个决定指明了我们希望会有效结束封锁的一个途径。在这方面，我要表示我们希望，正如古巴外交部长在今天的会议上所说的那样，这一点将能够做到，从而完全结束封锁。与以往的做法一样，只要封锁尚未解除，我国代表团就会按照已确立的标准，继续对现在摆在大会面前的这项决议草案投赞成票。

最后，我还要表示感谢文件 A/56/276 和 Add.1 所载的秘书长向我们提出的关于这个项目的报告。

阿迈尔先生（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以阿拉伯语发言**）：在大会上届会议上，国际社会第九次重申它明确反对美利坚合众国对古巴实行的经济、商业和金融封锁。令人深感遗憾和严重关切的是，历届美国政府都没有改变其立场，即使是美国的主要盟国和贸易伙伴都反对其立场。事实上，美国某些行政当局甚至采取额外措施，加紧封锁并扩大其范围，实施了一系列胁迫性法律，迫使第三世界的企业家、公司和政府结束它们与古巴的经济和贸易联系。

在大会以压倒多数通过九项决议之后采取此种行为，只能被解释为美国蓄意无视和嘲弄国际社会的愿望以及许多国际组织所采取的立场。它还证明，华盛顿执意强行实施一些国家必须遵循的行为守则，规定一些国家与外国必须建立的关系。

正如大会以前的报告以及文件 A/56/276 所载提交大会本届会议的报告所概述的那样，美国 40 多年来对古巴实行的严厉封锁给古巴人民造成了广泛的伤害。封锁造成了种种困难，遏制了古巴政府为其公民进口粮食、医疗设备和药品的能力。这给古巴的多数居民，包括其中的最脆弱者儿童和老年人造成了严重的后果。

封锁严重侵犯了人权。它还提供了无可辩驳的证据，驳斥了美国所称的它尊重关于国家间关系和自由贸易的国际协定与法律的说法。它还突出反映了美国围困一些国家人民的做法，其围困方式包括威胁惩罚第三国及其伙伴以及个人，以阻止他们与它所制裁的国家打交道，完全违背了国际文书和准则。

美国对古巴的封锁并不是唯一的此类情况。美国目前正在对包括我国在内的许多国家实行类似制裁。自 1982 年以来，美国单方面对美国公司实行了不同的制裁制度，阻止它们与利比亚打交道。它还剥夺利比亚学生在美国大学学习的权利，冻结美国境内和境外美国银行内的利比亚资金帐户。

美国当局通过赫尔姆斯—伯顿法扩大了对古巴的封锁。同样，在 1996 年，美国国会通过了达马托—肯尼迪法，惩罚在利比亚投资以帮助它发展石油开发能力的个人和公司。更严重的是，几个月前，美国当局将该法又延长了五年，完全无视大会所通过的决议，包括最近在大会上届会议上以压倒多数通过的决议所表达的国际意愿。

美国当局企图为它封锁古巴作辩解。但是很显然，所有此类辩解都是徒劳的。很明确的一点是，美国的封锁是一种对古巴人民内部事务的公然干涉行为，也是一种蓄意将不符合古巴人民信念和选择的政策强加给古巴人民的行为。这与华盛顿为继续对我国采取胁迫性措施所提出的说辞没有任何区别。华盛顿的说辞称，利比亚的行为给美国的国家安全构成了威胁。人们可以很容易看出美国关于利比亚对其国家构成危险的种种指控不值一驳：它们是毫无根据的。简单地说，这些指控是美国的一种惯用借口，它以此来

对付它视为敌人的任何国家人民，包括古巴人民。古巴人民选择在其国土上自由生活，以其历史为自豪，捍卫自己的尊严，并恪守他们的信念，尽管这些信念有违其强大邻国的政策。

与世界所有其他国家的人民一样，古巴人民希望生活在和平之中，希望在充分平等和相互尊重的基础上与古巴的所有邻国保持良好关系。尽管没有任何迹象显示美国真正地放弃了它对古巴的敌对政策，但是我们希望理智将战胜骄横不羁的强权。我们还希望，美国与古巴的关系将会开启一个新的篇章，以确保和谐与和平共存。现在球已经到了美国一边。它要么开始与古巴进行建设性对话，从而结束对抗和排斥政策——这是所有国家所欢迎的——要么继续其现行的破坏古巴政治稳定，阻碍古巴努力实现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封锁和对抗政策。这意味着美国将继续是国际社会控诉和谴责的对象。国际社会认为，目前的政策就是强权即真理的体现，背离了《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国际法准则、《各国经济权利和义务宪章》以及建立一个各方普遍开展积极合作并彼此尊重的世界的所有努力。

觉先生（缅甸）（**以英语发言**）：将近十年来，大会一直敦促会员国不要颁布和实施具有域外效力的法律。它还敦促已经或仍然在实施这些法律的成员撤消或废除这些法律。然而令我们遗憾的是，得到压倒多数会员国支持的这些呼吁未能产生任何作用。因此，古巴共和国人民，特别是其人口中最易受影响的部分继续遭受经济和金融封锁的可怕后果。今天，我们与在我们前面发言的人一道再次呼吁美国重新考虑并放弃一项违背国际社会意愿的政策。

千年首脑会议要求我们以和平手段并按照公正的原则和国际法解决争端。

大约两个星期前在联合国开会的不结盟国家的外交部长表示反对采用具有域外影响的措施和立法，并反对对一些发展中国家强制采取单方面的胁迫措施。

美利坚合众国继续对古巴共和国进行经济、商业和金融封锁，违反了国际法、尊重各国主权平等、以

及自由进行国际贸易和航行等原则。因此，我们强烈反对诸如《托里切利法案》、《赫尔姆斯-伯顿法案》和其它禁运条例的措施。此外，虽然已经推行了 40 多年，但继续推行目前所执行的政策不符合两个国家中任何一国的利益。基于这些理由，再也不应当忽视国际社会关于解除对古巴禁运的呼吁。

按照其长期的立场并根据国际法和《联合国宪章》，缅甸代表团将对决议草案 A/56/L.9 投赞成票。

达卡先生（赞比亚）（**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请允许我赞扬你以干练的方式主持本次辩论。

我国代表团赞赏地注意到题为“必须终止美利坚合众国对古巴的经济、商业和金融封锁”的秘书长的报告（A/56/276），针对经济封锁对古巴平民百姓所产生的消极影响，该报告为我们提供了一项明确和客观的分析。秘书长的报告证明多年来大会一贯采取的立场是正确的：即对古巴的禁运伤害了无辜的人民，特别是妇女与儿童。古巴人民比以往任何时候更加决心站在一起，维护他们本身已经为之作出如此宝贵牺牲的自决、主权和民族独立的原则。

根据秘书长在其最近报告中所汇编的信息，我国代表团将再次对载于文件 A/56/L.9 的关于该问题的决议草案投赞成票。我们投票的依据是，我国政府坚信对所有 189 个会员国都有约束力的《联合国宪章》的神圣性。正如秘书长报告所证明的那样，违背这一立场的措施，比如《赫尔姆斯-伯顿法案》所载的措施违反国际法，特别是国际人道主义法。我国政府一直而且现在仍然致力于在主权国家展开各种形式的关系时加强对国际法的普遍尊重。

我国政府感到关切的是，对古巴的持续封锁对大会多年来所提倡的自由贸易和航行的原则产生直接的消极影响。在这方面，联合国应当开始探索如何协助古巴当局克服 42 年之久的封锁所遗留的问题。解除封锁将大大地有助于加强区域贸易和航行。

最后，我国代表团谨呼吁联合国所有会员国支持关于立即解除对古巴制裁的这一呼吁。

杜里先生（伊拉克）（**以阿拉伯语发言**）：40 多年来兄弟的古巴人民一直在遭受美国对他们所实行的封锁之害。这一封锁对平民百姓造成了巨大的苦难，并破坏古巴经济。1996 年的《赫尔姆斯-伯顿法案》也产生了重大的域外影响，破坏其它国家的主权及其与古巴进行自由贸易的权利。这公然违背《宪章》所载的原则、国际法、以及国际商业关系的准则。

国际社会早就应当采取措施，保护其所有会员国的主权及其自决的权利，谴责专断以及对国际法的有系统的违背，并保障对各国意愿和选择的尊重，而不论其大小、重要性、经济发展水平或政治制度如何。

伊拉克谴责美国的政策，因为它藐视最近在第 55/20 号决议中所表明国际社会的意愿，该决议以 167 票赞成获得通过，只受到马绍尔群岛、美国和犹太复国主义实体的反对。

美国对古巴的封锁在其与第三世界国家的关系中并不是一个独特的案例，自冷战结束以来，美国对外关系的特点是越来越专断。美国正在对许多国家，特别是发展中国家实行经济制裁。

美国是坚持继续对伊拉克实行制裁的唯一国家，尽管我国已经遵守了其各项国际义务。这些制裁延长了对伊拉克的军事侵略，而不必动用军事机器。这些制裁造成了 150 万伊拉克人的死亡，其中大多数是儿童。这是种族灭绝，这是危害人类罪，美国必须对此负完全的责任。

美国领导人声称，取消对古巴的禁运需要改变该政权。他们在伊拉克问题上说得一模一样。利用经济制裁来改变目标国家的政治政权或经济制度损害了国际关系的基础，并且使我们倒退到弱肉强食的时代。我们要求国际社会敦促美国停止利用经济制裁达到政治目的，并且不顾造成实行制裁的条件取消这些制裁。这些制裁违反了国际法和公正与平等的准则。我们要求美国改变其所作所为，服从国际社会的意志，结束对人民的制裁，并且根据《宪章》的规定和国际法开始对话与合作。这意味着结束对古巴所有形式的禁运。我们认为，大会将通过摆在它面前的决议草案。

刘易斯先生（安提瓜和巴布达）（**以英语发言**）：我荣幸地代表加勒比共同体（加共体）成员国发言。这些国家为：巴哈马、巴巴多斯、伯利兹、多米尼加、格林纳达、圭亚那、海地、牙买加、圣基茨和尼维斯、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苏里南、特立尼达和多巴哥以及我自己的国家安提瓜和巴布达，所有这些国家均为联合国会员国。

我们支持那些表示必须结束美利坚合众国对古巴实行的经济、商业和金融禁运的其他会员国。加共体成员国愿重申，它们重视严格遵守国际法原则以及贸易和航行自由。我们仍然反对域外执行国家立法，这将试图强行设置人为的贸易壁垒，并且否认各国主权平等。

根据相互尊重、睦邻友好以及遵守《联合国宪章》所载的各项原则的政策，加共体国家寻求扩大和加强与古巴的关系，并且寻求促进古巴通过合作与贸易逐渐在经济上融入该分区域。我们认为一个富有建设性的对话进程将消除加勒比海的紧张和冲突，并改善我们地区和平发展的前景。

因此，我们支持摆在大会面前的决议草案(A/56/L.9)的内容，并将投票赞成通过该草案。

阮成洲先生（越南）（**以英语发言**）：我不讲我个人的故事，但是，我曾有机会于1986年去了古巴，去年，我再次陪同我国总统前往哈瓦那参加南方首脑会议。在间隔15年的这两次访问中，我在这个小岛上目睹的一切使我感到惊奇。美丽的、熙熙攘攘的哈瓦那街道日日夜夜充满欢笑，老人和年轻人伴着破旧的收音机传来的音乐跳舞。身穿校服的儿童高高兴兴地上学。游客来自拉美国家和欧洲，享受加勒比的好客与格调。在古巴许多地区可以看到古巴、法国、西班牙、德国和其他国家之间成功的合资项目。我不能够想像四十多年来，古巴遭到经济、商业和金融禁运，这一禁运应作为近代史中最长的禁运载入《基尼斯世界记录大全》。三代古巴人在这一时期出生，他们习惯了对他们实行禁运带来的困苦。他们已习惯于将就使用次等日用品。但是一样东西永远是最好的：他们的爱国精神。我们大家都敬佩他们取得的伟大成就以及为国际社会作出的贡献。

有些事情将由历史作出判断。但是这一禁运只能由我们——普遍百姓作出判断：这一禁运太长了，并且对双方都没有好处。这一禁运违反了《联合国宪章》和指导国际关系的国际法准则和原则，因为其目的在于通过饥饿与疾病强迫人民放弃他们自己选择的发展道路。这只是使包括妇女和儿童在内的无辜人民受苦，遭受巨大的痛苦。这就是为什么人民一致表示谴责制裁和禁运，并要求取消制裁和禁运，以使古巴人民能够集中精力重建其国家，过上更加美好的生活。

这就是为什么大会在过去九年以压倒性的多数持续不断地投票赞成要求结束对古巴人民实行的经济、商业和金融禁运的决议草案，希望常识、理智、公正和道德将被听取。象过去对待关于这一项目的决议草案一样，越南代表团将对关于结束禁运的决议草案A/56/L.9投赞成票。禁运早该结束了。

林格先生（白俄罗斯）（**以俄语发言**）：在大会第五十五届会议期间，白俄罗斯共和国与绝大多数其他国家一道，投票赞成关于必须结束美利坚合众国对古巴实行的经济、商业和金融禁运的第55/20号决议。

在第五十六届会议上讨论该问题，使我们再次有机会阐明我们对尊重各国主权平等、不干涉他国内政和国际贸易与航海自由的根本原则的承诺。白俄罗斯始终赞成废除单方面对会员国采取的法律和措施，这些法律的域外后果影响到其他国家的主权、其管辖下的实体和个人的合法利益及贸易和航海自由。

按照国际法的根本原则、包括《联合国宪章》的规定，白俄罗斯共和国从未使用过而且从未有意使用任何那种我提到的法律或措施。

白俄罗斯认为，必须仅以谈判方法并在尊重平等和互利原则的基础上解决国际争端。我国政府确信，存在着逐步解决美利坚合众国与古巴之间争端的所有机会及根本条件，呼吁双方为此加紧努力。

我国代表团针对米切尔飓风的破坏性影响而向友好的古巴人民表示真诚的慰问和声援，该飓风给古巴人民造成了如此深的痛苦并对各经济部门造成大

量损失。像米切尔飓风这样的自然灾害需要国际社会的特别声援。

在这方面，单方面的经济和政治胁迫的措施，显然不可能在人道行为和相互帮助的范畴内有任何地位，这一范畴应成为当代国际关系的基础。

根据上述，白俄罗斯支持并呼吁联合国其他成员支持在本次会议上提交大会审议的这一草案。

于阿尼菲先生（纳米比亚）（**以英语发言**）：秘书长关于对古巴实行的单方面经济、金融和商业禁运的报告所反应的共同观点，就是必须取消禁运。《联合国宪章》也明确表示尊重无论是大小的各国的主权。

古巴人民多年来由于美国对古巴实行的域外措施而经历了艰难和痛苦——这一封锁不仅公然违反国际法，而且还是一种形式严重的对古巴共和国内政的干涉。纳米比亚政府多次表示支持古巴人民反对禁运。我国代表团曾再次投票赞成古巴提出的载于文件 A/56/L.9 的关于该议题的决议草案。

代理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们听到了关于议程项目 34 的辩论中的最后一位发言者的发言。

我们现在着手审议决议草案 A/56/L.9。

我现在请那些要在表决前解释其投票和立场的代表发言。我提醒各代表团注意，解释投票的发言以 10 分钟为限，各代表团应在其座位上发言。

德洛克先生（比利时）（**以法语发言**）：我荣幸地代表欧洲联盟发言。与欧洲联盟有联系的中欧和东欧国家保加利亚、捷克共和国、爱沙尼亚、匈牙利、立陶宛、波兰、罗马尼亚、斯洛伐克和斯洛文尼亚，联系国塞浦路斯和马耳他，以及欧洲经济区的欧洲自由贸易联盟成员国冰岛，也赞成这次解释投票的发言。

欧洲联盟认为，美国对古巴的贸易政策基本上是一个双边问题。然而，欧洲联盟多次明确表示它反对美国在 1992 年的《古巴民主法》和 1996 年的《赫尔姆斯-伯顿法》中决定的禁运的域外性质。欧洲联盟无法接受美国企图单方面确定或限制欧盟与第三方

国家保持的经济和商业关系。根据这一观点，欧洲联盟部长理事会 1996 年通过了一项该理事会的条例，即一项旨在保护属于欧洲联盟国民的自然或法人利益不受《赫尔姆斯-伯顿法》域外影响的行动。

在同一范畴内，欧洲联盟和美利坚合众国 1998 年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包括降低《赫尔姆斯-伯顿法》第三和第四章的实效、美国政府承诺不再通过这种域外司法及同意规定更多的投资保护。欧洲联盟再次遗憾地注意到，美国政府并未按照其承诺采取行动。我们呼吁美国政府采取行动，因为我们认为这是解决这一分歧的关键点。

我还谨重申，欧洲联盟在它同古巴的关系中的主要目标，正如其 1996 年的“共同立场”中所描述的那样，是鼓励逐步与和平地向多元民主和尊重人权与基本自由及向经济复兴过渡的进程。在这方面，尽管社会经济局势仍然不稳定，欧盟确注意到人民生活水平改善的迹象。然而，欧洲联盟继续关注古巴的政策局势。因此，它表示尽管注意到一些早期和微弱的改善迹象，却希望局势、特别是在人权方面有大幅度 and 持久的改进。

欧洲联盟再次强调古巴当局在人权、例如公民和政治权利等问题上的责任。我们鼓励他们释放所有政治犯并使他们充分融入社会。我们坚决谴责在古巴继续发生的侵犯人权的行为。我们呼吁古巴当局与国际人权机构和机制充分合作。

欧洲联盟鼓励古巴继续积极参与各个国际和区域讲坛。欧洲联盟承认，古巴政府采取了措施，推动该国在经济上融入该地区。欧洲联盟认为，古巴经济逐渐和不可逆转地对外部世界的开放仍然是很必要的。他重申，在这一进程中，欧洲联盟希望成为古巴的伙伴。

欧洲联盟关切地注意到联合国各机构和计划署在这一领域所作的评论，对美利坚合众国针对古巴人民实行的经济、商业和金融封锁产生的消极后果表示遗憾。

欧洲联盟希望古巴发生变革，但不准备通过强制措施促成变革。我们赞成就共同关心的所有问题进行

积极和坦诚的对话。欧洲联盟和古巴当局即将恢复此类对话是一个令人振奋的信号。

出于所有这些原因，欧洲联盟将投票赞成今天摆在我们面前的这份决议草案。

坎宁安先生（美利坚合众国）（**以英语发言**）：美国反对这份决议草案。我们对古巴政府的贸易禁运是一项双边贸易政策问题，不是大会应该审议的问题。我们不禁止其他国家与古巴进行贸易，这是它们的事情。由于古巴政府的压迫性政策和行动，我们选择不与该政府进行贸易，我们完全有权利这样做。

我们的双边经济贸易禁运是我们促进古巴民主的政策的一个部分。在维持双边贸易禁运的同时，过去几年来，美国采取了行动，大力支持古巴人民。美国目前对古巴的食品销售是合法的，就在此刻，古巴政府正在与美国公司谈判，购买价值数百万美元的食品。古巴政府最初拒绝了我们在米歇尔飓风后提供的救灾援助，现在改变了拒绝购买我们食品的政策。

美国一直在非常慷慨地向古巴提供人道主义援助。去年，有 8 亿美元的直接汇款和 3.5 亿美元的人道主义捐助由美国输往古巴，在一个估计年国民生产总值为 120 亿美元的国家里，这是一个巨大的数字。

我们的政策目标是推动古巴成为一个保护人权的民主政府，帮助发展公民社会，并促进其经济繁荣，而古巴人民在其政府落后的经济政策下是无法享受这一繁荣的。

古巴坚称，古巴人民的人权，或不如说是缺乏人权，是他们自己的事情。美国坚决不同意这一点。按照《世界人权宣言》，我们的基本前提是，在任何国家中侵犯人权的行为都是应由整个国际社会关注的事情。鉴于古巴仍在压制独立声音，并继续监禁只不过表明了他们对古巴政权的反对意见的费利什·邦内和以利亚·比谢特等人，这一看法尤其重要。

正如联合国所表明的，国际社会关注的焦点应放在古巴持续的人权危机上，而不是美国努力促进该岛国向民主政体的和平过渡的双边方面。

古巴长期以来，自外于世界的民主潮流，最近通过的《美洲民主宪章》就表明了这一点，最近它对美国反击 9 月 11 日恐怖主义攻击行动的丑陋评论，表明它越走越远。该国在民主的西半球已经落伍，倒退回更残暴、更不自由的时代。该决议草案转移了国际社会的注意力，更糟糕的是，它被古巴政府用来为其继续推行压迫政策作辩护。

亨宁斯塔德先生（挪威）（**以英语发言**）：挪威政府认为，在单方措施与国际社会通过联合国实行的制裁之间有明显的区域。我们认为，没有哪个国家应将它的法律强加给第三国。

因此，挪威将再次对 A/56/L.9 号文件中所载决议草案投赞成票。

这并不意味着，挪威不希望看到古巴政府的人权政策发生变化。禁运并不能证明应当在古巴限制公民政治权利，例如表达自由和结社自由。

保列洛先生（乌拉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以南锥体共同市场（南方市场）成员国——阿根廷、巴西、巴拉圭和乌拉圭以及联系国玻利维亚和智利的名义发言，解释投票。

如同往年一样，南方市场成员国和联系国将投票赞成题为“必须终止美利坚合众国对古巴的经济、商业和金融封锁”的决议草案。

在里约集团、美洲国家组织大会、伊比利亚-美洲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会议和拉丁美洲经济体系发表的各项公报中，拉丁美洲国家声明，将一个国家的国内法适用于本国领土之外违反了不干涉它国内政的原则。此外，对古巴的禁运违反了世界贸易组织（世贸组织）规定，尤其对古巴平民产生了不利影响。

单方适用强制措施不利于促进民主制度，也不利于尊重或保障人权。

当前，坚持封锁更加没有道理，因为一些骇人听闻的事件表明了人类所面临的严重威胁以及我们的脆弱程度。此时，不应继续推行违反国际公认准则和原则的单方措施，而应加强和巩固我们的团结，着手

推进对话和理解。我们相信，坚持这类制裁只能在打击我们共同敌人的斗争中削弱我们自己，违背了时代精神。

出于所有这些理由，我们将同国际社会大多数国家一道，投票赞成该决议草案。

北川先生（日本）（**以英语发言**）：日本同今天发言的许多代表团一样，对适用治外法权表示关注，例如美国的《赫尔姆斯-伯顿法》。

我国政府密切关注该法案的执行情况，以及伴随而来的问题，它的关注始终没有改变。出于这一理由，我国代表团将对摆在我们面前的决议草案投赞成票。

日本虽然支持该决议草案，但它感到怀疑的是，大会是否处理美国对古巴的封锁这一非常复杂的问题的最恰当讲坛。日本认为，最好应由两国通过双边对话来寻求解决办法，因此，它呼吁两国为此目的加强努力。

林盛哲先生（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以英语发言**）：在对由古巴根据议程项目 34：“必须终止美利坚合众国对古巴的经济、商业和金融封锁”下提出的决议草案 A/56/L.9 进行表决前，我国代表团发言解释我们的立场。

我共和国一贯的原则立场是反对对主权国家实行一切形式的制裁，约束这些国家的独立发展。美国对古巴实行单方面、域外制裁是美国对古巴实行敌对政策，企图改变古巴的政治、经济和社会制度的结果。这些制裁违反《联合国宪章》和国际法中所载尊重国家主权平等、不干预和干涉各国内政和国际贸易与航行自由等原则。

美国对古巴实行的制裁对古巴人民的生活产生不利影响，阻碍经济发展，打乱生活条件，影响发展权，并损害同古巴有经济和贸易关系的第三国利益。

根据这一情况，我国代表团强烈敦促美国按照国际社会的要求，尽早结束对古巴的经济、商业和金融封锁。因此，我国代表团将对本决议草案投赞成票。

斯塔尼斯劳沃夫先生（俄罗斯联邦）（**以俄语发言**）：在不允许国家违反《联合国宪章》和国际法基本原则与准则采取单方面行动的问题上，俄罗斯同联合国绝大多数会员国的立场是一致的。根据这一原则立场，俄罗斯将对关于必须终止美利坚合众国对古巴的经济、商业和金融封锁的决议草案投赞成票。

我们认为，继续对古巴实行经济、商业和经济封锁是冷战的残余，不符合国际关系的现状，或国际法基本原则。俄罗斯相信，结束对古巴的制裁和把美国与古巴在各领域的关系正常化将改善该地区的关系，促进古巴今后融入国际经济体系，进而给古巴的经济和社会经济带来积极变化。我们愿欢迎在尤其是双边人道主义合作的框架内采取任何朝着这一目的努力的切实步骤。

在决议草案中所提的国家主权平等、不干涉各国内政和国际贸易与航行自由原则的坚定指导下，俄罗斯重申我们打算继续发展同古巴的正常的贸易和经济关系。同时我们愿表示，希望美国对古巴的政策能够本着联合国会员国领导人在千年首脑会议和千年大会上所作出的历史性决定的精神，作出建设性变化，这正是《千年宣言》中一项有关在国际和国内加强对法律至上原则的尊重的重要内容的精神。

代理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大会现在将对决议草案 A/56/L.6 作出决定。

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富汗、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伯利兹、贝宁、不丹、玻利维亚、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

柬埔寨、喀麦隆、加拿大、佛得角、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刚果、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克、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法国、加蓬、冈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几内亚、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莱索托、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摩纳哥、蒙古、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瑙鲁、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卢旺达、圣基茨和尼维斯、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萨摩亚、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

内加尔、塞舌尔、塞拉利昂、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瑞典、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多哥、汤加、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土库曼斯坦、图瓦卢、乌干达、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瓦努阿图、委内瑞拉、越南、也门、南斯拉夫、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以色列、马绍尔群岛、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拉脱维亚、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尼加拉瓜

167票赞成, 3票反对, 3票弃权, 决议草案 A/56/L.9 获得通过 (第 56/9 号决议)。

代理主席 (以西班牙语发言)：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愿结束对议程项目 34 的审议？

就这样决定。

下午 12 时 30 分散会